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 2026-026

##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上午10点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7人，林科闯先生因被留置未出席本次会议，亦未能授权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林志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事前认可。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2025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10、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6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林志强先生、林志东先生和蔡文必先生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的公告》。

11、审议通过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认可，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2、审议通过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子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2.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长林志强先生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林志强先生 2025 年度薪酬为 58.23 万元。

2026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额度占比不低于全年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基本薪酬结合区域经济及收入差异、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情况及经营业绩挂钩，按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进行考评后决定，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林志强先生回避表决。

12.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林科闯先生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林科闯先生 2025 年度薪酬为 209.96 万元。

2026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额度占比不低于全年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基本薪酬结合

区域经济及收入差异、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情况及经营业绩挂钩，按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进行考评后决定，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林志东先生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林志东先生 2025 年度薪酬为 151.00 万元。

2026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额度占比不低于全年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基本薪酬结合区域经济及收入差异、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情况及经营业绩挂钩，按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进行考评后决定，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林志东先生回避表决。

12.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蔡文必先生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蔡文必先生 2025 年度薪酬为 156.85 万元。

2026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额度占比不低于全年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基本薪酬结合区域经济及收入差异、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情况及经营业绩挂钩，按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进行考评后决定，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蔡文必先生回避表决。

12.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职工董事王笃祥先生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职工董事王笃祥先生 2025 年度薪酬为 97.33 万元。

2026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额度占比不低于全年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基本薪酬结合区域经济及收入差异、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情况及经营业绩挂钩，按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进行考评后决定，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王笃祥先生回避表决。

12.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离任）黄兴李先生 2025 年度津贴为 14.4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离任）康俊勇先生 2025 年度津贴为 14.4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离任）木志荣先生 2025 年度津贴为 14.40 万元。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6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固定津贴，2026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16.20 万元/年/人（含税），按月发放。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林志扬先生、肖虹女士、李金钗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认可，关联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13、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认可，关联董事林志东先生和蔡文必先生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14、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林志扬先生、肖虹女士、李金钗女士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15、审议通过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6、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7、审议通过续聘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及薪酬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拟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审计师的具体工作量确定其报酬。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18、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安排，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三安光电有限

公司、福建晶安光电有限公司、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和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进行利润分配，金额分别为 2.00 亿元、1.00 亿元、2.20 亿元和 2.80 亿元，剩余部分结转下年度。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9、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20、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1、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5 月 11 日。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